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UK NANG (HOLDINGS) LIMITED

卓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31)

內幕消息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卓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政年度」）錄得之收入將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大幅減少，主要原因為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之發展項目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之卓能雅苑並無售出任何物業，而本公司之管理層相信，此乃由於中國按揭貸款之信貸控制政策、新型冠狀病毒疫症之持續影響，以及對中國物業發展商之債務危機關注增加之共同影響，導致中國物業市場之購買氣氛減弱所致。因此，預期本公司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毛利將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大幅減少。然而，會影響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業績的一項重大因素為其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而有關估值評估仍然在進行當中。因此，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無法確定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會錄得溢利抑或虧損。本公司將會就此另行發表更新公佈。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本公司管理層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而得出之初步評估結果。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業績尚未訂定，並可能會有所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審慎細閱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預期有關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秀芬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世曾博士(主席)、趙式芝女士(副主席)、翁峻傑先生及何秀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趙式浩先生及李鼎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午壽先生、林家威先生及孫大豪先生。